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情况概述

1、2018年10月22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或“公司”）与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科技”，香港股份代码：01522）、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启智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光先生签署了《京投交通科技拟收购华启智能部分股权的收购意向书》，公司拟以11亿元左右的价格出售全资子公司华启智能100%股权，其中95%股权出售给京投科技，5%股权出售给华启智能管理团队。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意向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

2、2018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11亿元的价格出售全资子公司华启智能100%股权，其中95%股权出售给京投科技，2.73%股权出售给华启智能管理团队持股平台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7%股权出售给华启智能管理团队持股平台长兴天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上述各方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上述事宜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6）。

3、2019年2月25日，京投科技召开股东特别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京投科技以10.45亿元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启智能95%股权的议案，各方于2018

年 11 月 29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等文件正式生效。本次交易将按照相关文件约定进行后续交割等事项。上述事宜的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华启智能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并已取得最新的营业执照。华启智能的股权结构变更为：京投科技持股 95%，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73%，长兴天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7%，公司不再持有华启智能股权。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